

水男



高吉永 著

知識出版社

水 男

高吉永 著

知識出版社

总编辑：徐惟诚 社长：田胜立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男/高吉永著. —北京: 知识出版社, 2004. 8

ISBN 7-5015-4171-X

I. 水… II. 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79615 号

责任编辑：张辰五 张 帆

责任印制：张辰五

封面设计：紫文轩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电话: 010-68315609)

<http://www.ecph.com.cn>

新华书店经销

三河市欣欣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张: 8.625 字数: 151 千字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 ~ 5000

ISBN 7-5015-4171-X/I · 363

定价: 18.00 元

序 一

当我们试图对某一个故事做出一个解释的时候，我们总会发现，因果关系是不可穷尽的，由一个结果可以追溯到许多种原因，而这些原因又是更多的原因的结果，如此以至于无穷。所以，小说的使命就遵循了这样的一个原因，从而拒绝对生活的简化，对故事的最根本原因的挖掘。

而我觉得，无论是任何一个作家或是作者，对于小说都拿不出一个绝对详尽和正确的阐释，这是一个自由和广阔的题材，允许任何的表现形式存在。我看到有许多“名人”和“准名人”，都在利用各种手段夸夸其谈小说的写作，有人给它分类，有人给它定义，有人给它戴上各式各样的级别的帽子，传统小说、先锋小说、新概念小说，总之五花八门，各有道理。张爱玲说：一个人出名到某个程度，就有权力胡说八道。我觉得不论从小说的结构，还是叙述风格上来对小说写作分割剖解，最不可否认的就是小说本身应该充满对善良的渴望，对现实生活的重造。

苦闷是小说创作的根源，它利用文字，利用某种独到合适的组合去寻求内心的解脱。一个试图写小说的人，他必须先自



学会窥视自己内心的每一处角落，冷静地去审视，去阅读。

这篇小说，就是以一种戏谑的心情缓解小说本身的沉重的命运之感，把道德观念悬置，把小说中的矛盾化身于一段梦呓般的讲述。

通过讲述，重造过去的时光；通过讲述，点亮苍白的人生。



序二 水男的符号

水男并不是我，他只是一个符号。

在写作这本小说之前，有很长的一段时间，大约两个月，我都沉浸在一种无意识的讲述中。在内心深处面对自我，另一个我没有姓名，没有包装和任何动作。

我发现他的一切形象都暴露在我的注视之下，而他也在同样注视着我。

水男是一个代表了寻求和否定的符号，他背叛的不只是一种观念，他的本身也在不停地寻求与否定中变化着。

田小的茫茫无知、追求本欲的所作所为，可以把它看做是一场向旧有的生活环境和生存空间的最无情地发难，也可以看作是田小的本身一种无意识的对自我的寻求与否定。他在对生活的摸索和探寻中不断地接纳新的观念，又不断地对这种新的环境进行排斥，从根本意义上来说，他自始至终都存活于理想与现实交织的一条边缘地带中。

任何的现实秩序都并非是静止不动的，生活在继续，正因如此，现实秩序本身也在不停地实现着对自我的改造。

小说中的田小，是一个爱吃肉爱喝酒的坏孩子。他小小年



纪，异想天开，敢于挺身而出，责骂一切挡于身前的旧有观念。他不喜欢听从于任何人的引导，哪怕这种引导是正确的，是积极向上的。他在田家村的生活过得非常不如意，这种不如意，导致了他看待事物的标准发生了扭曲，以至于在他眼中的所见所闻，全部变成了一场场幽默滑稽的演出。他迫切地希望有一种力量能够使他摆脱这种冷酷可笑的现状，真正地融入到一个全新的世界，但是当春兰花这个恰时出现的激进开放的女人将他带离了田家村之后，他又产生了一种来源于本能的抗逆心理，就像一粒坚硬的弹球，从这个平面弹到另一个平面，然而又从另一个平面迅速地弹了回来，如此永远反复。这使得他努力实现自我重塑的行为本身，也是颇为可笑的。

这篇小说的结局，充满了意外，甚至更像是一出荒谬的戏剧，一头大黑牛的突然出现，解决了田家村所有的纷争；一场梦境中的大火，一个可以让他安然地讲述的小花园，一个甘愿做他的忠实读者的小女孩，使田小以一个少年人特有的天真的方式给了他自己一个安慰。

我把讲述当做一座生活的桥梁，但并不是这篇小说写作的最终目的。

1

这个小女孩穿红戴绿地在花池子里跳来跳去，已经有十分钟了。她手里折了一枝淡黄色的花朵，挥来挥去，几片叶子随着重力稳稳当当地坠下，在草丛里消失不见。她嘴唇红润，肤色奶白，精力充足，柔美的头发束成一个小辫子，鞋面上溅了些褐色的泥土，从一丛苍郁的冬青里面欢乐地钻出来，然后张开双臂，对着青灰色的东天稚嫩地叫了两声：太阳要出喽！

已经清晨六点钟，这是我坐在这里看到她的第一天，也是我逃到城里来的第五个年头，都市里的人们开始忙碌，车流一夜未歇，对面的马路上时刻爆发出汽车轮子与地面摩擦的尖叫。——但是太阳还没有出来，哪怕是东山头上空几丝彩霞般的云都没有，山头上的树木此刻看来就像是刚刚从脑海中退下





的梦境，它们互相拥抱着，挤簇着，黑黝黝地聚成一团灰暗的光影一动不动，似在等待着什么。我的背上渗出了汗水，大腿上湿了一块，园子里的飞虫从草尖上掠过。好像要下雨了，但是又不像。晨风淡淡地在这座小花园周旁转来转去，仿若散步的老人。

在花园的另一隅有个绿色的小亭子，一个年轻女人坐在那里，长发披散，描眉抹粉，穿着一件露胸的白色吊裙，正端着一本厚厚的书。她是这个小女孩的母亲吗？我从未见过世上有这么年轻漂亮的母亲，她长得更像一个大姐姐。她的裙子是我见过的最短的裙子，透明的纱裙披在身上像什么都没有穿。她的大腿暴露无遗，白色的健康的皮肤裸露在这大自然中，身体的线条宛若一条扭曲的水蛇，缠绕在小亭子里，让我不禁想到了他的男人——如果她已经有男人的话。我想到了那个男人伏在她的身上奋力地冲刺的动作，张开嘴巴咬住她的嘴巴的情形，她就像一口无底的旋涡，旋转着，扭动着，使用各式各样的姿势和动作，把她身体上的一切东西，包括汗水淋漓的人体和欲望通通卷入进去，像大海的怒潮一样汹涌澎湃然后渐渐平息。她把那本书翻来翻去，但是我知道她对那本书根本不感兴趣，甚至于十分讨厌，她拿着它在手中，就像捧着一个烙红的铁锅，全身难受。这个小女孩才是她最关心的事物，不时地朝这里瞅上几眼，但是这女孩用不着她，或者不稀罕她来照看，甚至连





我这个看客坐在这里都是多余的，这个小花园，完全是属于她自己的世界。这是一个十岁左右的女孩子，姣美的面孔满怀微笑，在花丛中窜进窜出，不时地发出快乐的惊叫。到处都是新鲜事物，就连地上一只普通的爬虫都能惹起她无穷无尽的兴趣。

她让我的大脑陷入了一种睡眠的状态，身体仿佛一片刚从天空落到头顶的叶子，随着她玩耍的每一个动作，她哼出的每一个音符，我感觉到自己的生长正在迅速地倒退，倒退，在飞快地跑回那个真正属于我田小的年代去。那是怎样的岁月呢？让我想一想。

让我拍拍脑瓜子想一想吧，那是怎样的岁月呢？在我十四岁，仍然在河边和小伙伴们打着滚儿，不谙男女之事的时候。

我首先想起了我的奶奶，在她刚刚去世的那一天，她浓妆艳抹地平躺在一张木板床上，小脚上穿着一双暗红色的三角形的鞋子，脚脖子上系着艳红色的绳子，头上同样带了一顶红色的帽子，身体上盖了一张巨大的白纸，下面铺着干草和一床崭新的被褥。我记得当时，我并无多少悲伤和眼泪，好像哇哇地哭过几声，但是很快便被大人们制止了并且很快将我拉走。是父亲——是我的父亲拉着我到了灶间，让我蹲到飞满蚊蝇爬满了虫子的柴火堆里，让我好好呆着别说话。

“这里没你的事儿。”父亲郑重地说道：“今天你的任务就是吃，吃，吃饱喝足，其他的事儿什么都别看，别管。”





那时滚沸的大铁锅里正煮着香喷喷的肉骨头，冒出来的香气遮住了我的眼睛，并且遮住了狭小的厨房的破烂木门，在我的眼帘前面形成了一堵厚实的透明的墙壁。它挡住了院子里的嘈杂声和侧面正房里的哭声。其实那哭声算不上是哭，充其量只能算是许多人在一起哀伤地唱，拉着悠长的调子时而扬高时而伏低，更像是一场乱糟糟缺乏组织和调度的音乐会。

那是七月，地里的麦子刚刚收割完毕，人们正闲，天气正热。巨大的天空宛若一台正值壮年的发热机，在轰轰地向人间散发着热量，就像对面棚子里蒸馒头用的大蒸笼。

我受不了厨房里的灶火和肉水的熏烤，刚要钻出去一个头，去看院子里整整齐齐的花圈和人们跑来跑去忙碌的脚后跟儿的时候，我的母亲，这个三十五岁的女人就偷偷地进来了，塞给了我一把锡纸包裹的糖果。这些糖果都用金色的锡纸包着，很好看，轻轻地撕开了，里面是金黄色的糖心。

她说：“田小，快吃！快吃！里面多的是呢！”

我说：“妈妈，我不想吃！奶奶还在堂屋里躺着呢，我不吃！”

母亲慈爱地抚摸我的头发，她的手就像生锈的铁锹一样坚实而灵活，和她的眉头一样生满了活力四射的皱纹。她的右臂上缠了一道黑纱，脚面子上缝上了一层白布，腰里系着一根白色的带子，就像县城里的集会上唱戏的花旦。她剥开了糖纸，



塞一块玉米形状的棉糖到我的嘴里，小声地说：

“看看你小叔家的田石头，好东西都让他吃净了，你婶子抓了好多，都喂给她儿子了。听话，田小！咱也吃，张大了嘴吃，——今天你的主要任务就是吃饱喝足，明白吗？”

听到这里，我接过来就全部揣到了兜里，趴到巴掌大的小窗子上朝外瞧，果然田石头就坐在对面的临时搭建的小棚子里面，背部靠着压水井，手里紧抓着一块肉骨头，那是一块鸡大腿，色鲜肉嫩。他的嘴巴上面全是闪光的油，干涸的地面反射的太阳光到达他的嘴上，形成一面破碎的镜子。那棚子里面还有一口大锅，旁边一张小木桌，上面的盆里装满了肉，几个大人在那口大锅旁边忙来忙去。

母亲说：“田小，呆在这儿别动，吃饭的时候娘来叫你啊，娘给你找个好位子，你就到大人席上去吃。”她弓着腰出去了，很快就进了堂屋里，很快里面的哭声就又增大了一些，音乐会变成了一群声嘶力竭的女人们的呐喊。这呐喊声势浩大，雄壮有力，一点儿不亚于电视上举办的大型演唱会。

我看不惯田石头吃肉的这熊样，真想冲过去揍他一顿，夺过他手中的肉骨头，扔到院子角的茅房里去，再揪住他的头发，狠狠地踹他的肚子，扇他的脸。但这里是他的家，他的爸爸也就是我的小叔，此刻就跪在奶奶的床前呢。我不能轻举妄动。她的妈妈肯定也在，不过她一定是假哭，我在厨房的柴火堆里



就敢断定这一点。

母亲曾经说她最坏，我想她就是。

在这一天之前，从母亲嘴里出来的话对我来说就等同于书本上的真理，甚至比真理还要正确，虽然我不知道真理这个概念倒底是个什么玩艺。

但是过了这一天，一切都变了。

每次见到田石头的妈妈程玉芬，我就会想起另一件恨事，那件恨事，母亲让我记一辈子，所以我自然会记一辈子，永远也忘不掉。这年过年的时候，我的弟弟田桐桐在她的家里也就是隔壁的小屋偷吃了一块肉骨头，这块肉骨头，其实是田石头已经吃剩下的，扔到了小屋的角落的面缸一旁，桐桐跑去捡了起来，津津有味地去啃骨头缝里的肉丝儿。

我记得当时已经是年三十的晚上九点钟，风很大，在房顶上发出鬼怪一样的吼叫，来回奔走，像是招魂的使者。奶奶正躺在她的床上轻轻地呻吟着，母亲唤我们兄弟俩人回家。母亲高声地喊：“桐桐，咱回家炖肉，走了桐桐。”她这样大声地喊，但是我知道家里根本就没有肉可炖，鸡肉没有，猪肉也没有，甚至市场上卖的人造肉也没有。母亲这是喊给程玉芬和我的叔叔田仲秋听的。他们一家人正守着一桌子满盆子的肉狼吞虎咽。他们吃的是猪肉，可能炖得久了，肉块变得稀烂，用筷子一挑便散成一片。吃剩的骨头随地一扔，上面还带着些许肉



丝，小猫咪喵地跑过来，乐呵呵地享用美餐。

母亲叫了十几声，桐桐都没有应声。这时程玉芬到里屋去端菜橱子里的馒头，准备一家人正式吃饭，发现了我的弟弟田桐桐正藏在她家的面缸里，她就像狗叫一样，扑上去抓了桐桐的头发使劲儿地扯了出来，嘴里嚷着：

“了不得啦了不得啦，偷东西啦偷东西啦！”

桐桐被她扯到了堂屋的地上，半趴着一只手扶着桌子腿，另一只手不舍得扔掉那块肉骨头。他的眼睛发着光，直盯着它，好像它是属于他田桐桐的猎物，谁也不可以从他的手中夺走。

满屋子的人都拉下了脸，包括我的大伯、小叔和二伯。他们纷纷地从口袋里掏出烟来，用火柴点烟，吐出白色的烟雾来遮住了他们的脸。仿佛这层烟雾，可以消灭他们眼中看到的一切。

我的母亲看着桐桐，她一脸的悲伤——那就是悲伤——现在我仍然记得，而且今后再也寻不到当时的那种表情，悲愤，无力，充满了孤单和无助。她上去一把抓起来只有十岁的桐桐，扬起手就是一巴掌：

“叫你偷东西吃！不要脸！跟着谁学来的这臭毛病？”

田桐桐受了这一巴掌，反倒没有哭，愣愣地望着手中的骨头，一言不发，脸色发白。

“孩子，咱们回家吃肉去，走！跟娘回去！”





桐桐不乐意地甩开她的手，小声地说道：“娘骗我，娘骗我！咱家没有肉！”

那时候我正在看电视，在旁边的一个小凳子上安安稳稳地坐着。黑白的电视机上正演着西游记，是女儿国那一集。我正奇怪为什么这个国家没有一个男人，全是女人，她们漂亮动人的女国王甚至已经猴急到要嫁给一个和尚，而这个和尚又死活不答应。我觉得这个和尚的心里肯定非常乐意，只不过是那些生了锈的清规戒律捆绑住了他，这就是所谓的修行害人哪——等他做了老方丈就知道了，就后悔了。

母亲突然对着我一声大吼，惊乱了我的胡思乱想：“站起来田小！明天咱去买电视去！”我老实地说：“咱家没有钱，大大说的。”母亲狰狞着脸，又过来拉我，说道：“你大大骗你，咱家存了好多的钱，明天让你大大取出来，只取一点儿就够了，咱去买一台大彩电。”

这时小叔边吃肉边数落程玉芬：“你那眼睛是鸡眼啊，天一黑就认不清人儿？瞎叫唤个啥！”程玉芬不好意思地走到母亲的身边，去抓她的袖子，说：“嫂子，我真晃了眼儿，没看清是桐桐，我还以为是哪里钻进来的小偷呢！”

小叔听了又一瞪眼，说：“你再胡说！”

但她边说边去给桐桐扑打腿上的灰土和脸上的面粉，唤桌上仍在一本正经地吃肉的田石头，“石头，别吃了，去帮你桐



桐哥盛一碗——嫂子，你也吃点吧。田小，来，吃一点儿。肉好多啦，我们也吃不完。”

“是啊是啊，今天是年三十，咱就一起乐呵乐呵吧。石头，到前面叫你的三伯过来，顺便再买一瓶白干。”我的叔叔田仲秋站起来，抹一抹嘴角的油花花，弹掉手指尖的烟头，说道。他边吃肉边抽烟，让我很是为他担心，这香喷喷的肉都让那根臭哄哄的烟给糟蹋了。如果这肉是在我的嘴里，我一定小心翼翼地伺候它，慢慢地咀嚼，用温水来将它们冲进胃里，再一点一点地吸收，让它们全部溶入我的身体，我的血液。但是叔叔丝毫不知道珍惜，白色的烟雾在他的嘴巴里进进出出，把这新鲜喷香的肉全给玷污了。

我恨不得冲上前去，抢下他嘴巴里的肉，然后闭上眼睛，塞进自己的嘴巴，再端一碗酒，边喝边吃，道一声好酒！好肉！

母亲两步就窜上来，拉住了我们弟兄俩人，说：“不用了，家里炖着肉呢，这不，我就打算这时候叫着他们回去——你三哥正在家里看着火，这时候也差不多了。”田仲秋摇晃着尖小的脑袋笑笑，显得非常遗憾地又坐下，端起手中的杯子，一干而尽。程玉芬不说话了，站在一旁专心地看电视。只有田石头为难地立在门口，半个身子在外，半个身子在里，一会儿看他的爸，一会儿看他的妈，不知道何去何从。

一屋子的人都不说话，空气就像突然冷冻了一样。过了好

